

学^校
傳^世
藏^書
文庫

主編
刘以林

外国文学 * 苔 丝

XUE XIAO
Chuan
shi
cangshu
wenku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学校传世藏书文库

主编 刘以林

外国文学 * 苔丝

原著 哈代 [英]

译编 李 锋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学校传世藏书文库.外国文学部分/刘以林主编.
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2003.5

ISBN 7-204-06840-8

I.学… II.刘… III.文学—作品综合集—世界
IV.I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44119 号

前 言

对于任何人和所有的人而言，历史造就的文学结晶都恢宏而幽微，它常以永恒的气质将时间合而为一，光芒烁烁，顺着整个人类向前的轨迹越过一代又一代仰望的目光，在生命与生命之间生发润泽与温暖。在我们这一代，常青的文学之树已煌煌数千年矣，其作品之浩瀚，蕴含之广博，堆金砌玉胜境连踵何可复言！鉴此，本书挂一漏万拨冗选取佳本，以外国和中国两大部分汇成同一文库。外国文学部分以其最高成就长篇小说为唯一入选文体，包括《复活》、《红与黑》、《百年孤独》、《牛虻》、《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等等，皆是世界一流名著和几代人都决心与无可回避要阅读的作品，共有近60部；中国文学部分从先秦开始，纵向从《诗经》一直选到现代文学大师鲁迅，体裁上有诗、词、曲、赋、散文、小说等各种文学样式，皆是历朝历代中国文学中的最高成就，基本上以作家为单元，包括《〈史记〉选读》、《李白诗选》、《红楼梦》、《水浒传》、《西厢记》等众多的传世文学精华，可谓五千年文学瑰宝熔为一炉。由于篇幅的限制和学校购买上的客观原因，我们反复讨论斟酌再三，并广泛征求多位专家和上百位学校师生的意见，最后以“精粹本”的形

式编成此书。全部长篇小说无论中国和外国都进行了译编和缩写，择其意韵，撮其精华，每部都在6万字以下，极为适合阅读；其他体裁的文学作品也全部经过了精选，对古典文学的译本、引注等时下广为流行的繁杂部分，本书考虑到其对读者未必有什么实在的意义而予以了剔除；对于有争论和多说并存的部分，本书择其善者而从之。本书的宗旨，是向广大学校师生和青少年从面上和纵深度上完整地展示人类文学的全貌，使其一叩文学之门顿见天高地远，至于进一步的深造，则要更专意地攻读原著或各作家的全集了，愿本书能成为通向文学最高境界的一把钥匙和一道桥梁。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虽倾尽心力慎而又慎，错谬之处仍恐难免，敬请广大读者不吝垂教。

刘以林

2003年5月，北京

目 录

(1)

第一部

(22)

第二部

第一部

这个山谷叫白鹿苑，又叫布蕾谷，是一片群山环抱的幽静去处。布蕾谷离伦敦虽然不过四个钟头的路程，但都市里那些对乡野风光迷恋和敏感的人，大多不知道眼皮底下有这么一个美丽的去处。这里的一切几乎还保持着自然造化的原始风貌，奇诡而神秘。苔丝家所在的马勒村就坐落在这片有山峦为屏障的沃土之上。

马勒村还保留着五朔节跳舞的古风。这天下午，她们又兴致勃勃地跳上了，参加跳舞的大多数都是年轻活泼的女孩子。她们一律穿白色长裙，温暖的阳光照耀着她们，远远望去白花花的一片如满坡跳跃的花朵。

跳舞之前先游行，苔丝也是游行队伍中的一员。她长得比较出色，白色衣裙把她掩衬得颇为丰满，一双大眼睛透出孩子般的稚气和娇憨。特别引人注目的是她的两片嘴唇，饱满，娇艳，明丽，生动，闪烁着青春的光彩，让人一睹难忘。

队伍向草场进发的路上，遇到了乘马车回来的苔丝的父亲德北。他大概又喝多了，嘴里含糊不清地夸耀他的祖先是贵族。游行的人看见德北疯癫的样子都忍不住笑了。苔丝见父亲当众出丑，心里又难过，又替父亲害臊，满脸红通通的。“我告诉你们，要是你们拿他取笑，我一步也不跟你们往前走啦！”说着，苔丝的眼圈湿了。

于是大家没再说什么，继续向草场行进。在草场上，她们舞得十分带劲和忘情。吸引了许多过路人。这其中有三兄弟，老大是牧师，老二是大学生，老三无拘无束的神气还没有留下什么职业的烙印。安玕叫两个哥哥先走，自己却不失时机地走进舞场，就近找了个女孩跳起来。他没有和苔丝跳，两个人只是互相瞅了一眼，苔丝就赶紧把目光躲开了。临走时，他看见苔丝含情脉脉地目送着他。安玕心里一动，发现这个女孩子太美了，他后悔没请她跳舞，后悔没问她的姓名。那个不知名的英俊少年走后，苔丝的情绪有些低落，忽然想起醉酒的父亲，离开了舞场。

她家住的草房就在村边。草房有些简陋，一看房子就知道这家人的日子过得不怎么好。况且苔丝兄弟姐妹六个，苔丝身上穿的这件白裙子，虽然已经旧得有些发黄，可苔丝平日是舍不得穿的。

她进门后，母亲昭安告诉她，父亲今天在镇上碰见了牧师。牧师告诉他，在考查各家谱系的时候，发现德北是武士世家德伯氏的嫡派子孙。父亲高兴得又喝酒去了。母亲还告诉她，这个消息一传出去，马上就会有许多贵人来拜访他们。母亲说话时也十分兴奋，但苔丝还是有点将信将疑。突然，昭安想起住在纯瑞脊不远的地方有一个有钱的老太太，她的姓正是德伯，于是便去酒店找德北商量怎样去认本家。最后两口子决定让苔丝去。当父亲的担心苔丝不一定去，当母亲的却很有把握，说：“你放心，都交给我好了。”昭安估计，凭着苔丝的漂亮出众，一定能讨老太

太喜欢，说不定苔丝还会嫁给阔绰体面的人，命书上说苔丝婚姻大吉大利。

夜深了，苔丝找到了父母，她关心的是父亲明天一早能不能去赶集卖蜂窝。德北终于没有醒酒，母亲只好让苔丝和弟弟亚伯拉罕起早去赶集。

姐弟俩在黑暗中点起灯笼，赶着装好蜂窝的马车出发了。识途的老马，在灰白的路上慢慢走着。一开始，姐弟俩还说说笑笑，后来都迷迷糊糊地睡着了，直到他们的马车和一辆早班邮车相撞。邮车带尖儿的车辕，像一把刀刺进了苔丝家老马的前胸，老马扑通倒在地上。当晚，老马的惨死使德北一家笼罩着悲哀的气氛。德北没有把老马卖给屠户，掘了一个坑，像埋死人一样郑重地把老马埋了。德北往墓坑里马身上填土时，几个孩子绝望地号啕大哭。苔丝没有哭，但她心里比谁都难过。她的脸色惨白，好像自己就是杀死老马的凶手。老马一死，一家人眼看就要陷入窘境。

母亲认为这是一个时机，就把让苔丝去认本家的打算说了出来。苔丝怎么也不想去，她嘟嘟囔囔，说要是找点事情干还差不多；要是非分之想，那就不应该了。

昭安顺水推舟，说那就去找点事情干吧。

第二天一早，苔丝代表德北一家去拜访德伯太太。那是个乡邸红砖的深宅大院，空旷宁静，百花盛开。

拥有这片产业的德伯家，实际上并不姓德伯，已故主人司陶老先生原是北方一个商人，发财之后，想到南方安

家立业，于是就选中了这个很有根底的姓。

苔丝正不知如何走时，这时从深宅的帐篷里走出一个嘴上留着两撇胡子还叼着烟的青年。他看见苔丝，走上前来说：“啊，天上掉下来的美人儿，你到这里有什么事呀？”他看见姑娘局促不安的样子，又说：“我就是德伯先生，这座庄园的主人，有什么事只管说。”

苔丝对这位带着粗野傲气的德伯先生有些失望，但鉴于家境的窘迫和母亲的叮咛，苔丝把自己来这儿的来龙去脉向这个亚雷·德伯说了。亚雷心猿意马，并不在乎苔丝的话，而是色迷迷地盯着苔丝美丽的脸。敷衍塞责几句便把苔丝带到了花园，并摘杨梅往苔丝的嘴里塞，苔丝红着脸无法抗拒。趁苔丝吃东西的时候，亚雷装作漫不经心的样子把苔丝身体各部分都欣赏到了。苔丝发育丰满，白白嫩嫩，浑身洋溢着成熟女性的不可抗拒的魅力，而且还有那么一种质朴的野味，他隐隐觉得自己可能要交好运了。苔丝吃过饭，他送苔丝出门。走到松柏中间，他产生了一个念头，差点儿动作起来，可他很快又把念头打消了，觉得这事不能操之过急，以后会有机会的。

“你改日再来吧，苔丝，我母亲一定愿意帮你的忙。”

苔丝回家的第二天，就收到了德伯家的信。信上说，德伯太太有一个养鸡场，问苔丝愿不愿意帮她养鸡。苔丝的父母都很高兴，劝她答应下来。可苔丝很犹豫，想在另外的地方找活干。这期间，亚雷骑马到德北家去了一趟，问苔丝是否愿意帮他管理鸡场。当时苔丝不在家，外出找活

儿去了，仍没找到。苔丝神情沮丧地回到家后，一家人都兴高采烈，向苔丝夸德伯先生的富有和英俊，还有亚雷手上闪闪发光的金刚钻戒指。

苔丝离家时，德北太太按照自己的意愿把苔丝修饰一番，打扮得像个新娘。但苔丝心头总有不太好的预感，她跟爹告别时有点哽咽。

来接苔丝的是亚雷，苔丝稍稍有些吃惊。

自从老马死后，苔丝一坐车就有些胆怯。亚雷看出苔丝有些害怕，但强装着不在乎的样子，拼命地打马猛跑。马车一上山，颠簸得更厉害，苔丝对自己说：“不要害怕不要害怕。”手却不由自主地拉住了亚雷握着缰绳的胳膊。

“别拉我的胳膊，这样咱俩都得完蛋。你抱住我的腰好啦，抱紧！”苔丝抱住了他的腰。一到山下，苔丝赶紧把手松开了。紧接着他们的马车又到了第二个山坡的顶上，亚雷显得很兴奋，把缰绳一松，马车又飞向前去。他回头嬉笑着对苔丝说：“多过瘾呀，我的美人，你像刚才那样，抱紧我的腰好啦。”

“我不！”苔丝毅然地说，任车子怎样颠簸，她竭力和他保持距离。

“苔丝，你要让我亲一下，我立刻把马停住，亲嘴唇亲脸蛋都行，真的，要骗你我就不是人。”亚雷的嘴脸开始暴露了。

“我们是本家，你大概不会欺负我吧？”

“什么本家不本家，来吧你，小美人儿！”

“说实在的，我不愿意叫人家亲我，先生！”她哀求地说着，大颗的泪珠无声地从脸上滚下来，嘴角也抽搐得厉害，“要是知道这样，我说什么也不会来的。”

亚雷毫不退却，执意要亲她，苔丝没办法，只好让他亲一下脸。他一亲到她，她立即羞得满脸通红，马上掏出手绢在他亲过的地方擦，仿佛经过她这么一擦，刚才的亲吻就不曾有过似的。

苔丝有意把帽子弄到了地上，借机下了车，就这样，她一直走到了德伯先生的庄园。

苔丝把德伯先生的鸡场管理得井井有条。德伯太太虽然是个盲人，但她通过手感摸到自己家中的鸡高矮胖瘦，很满意苔丝对鸡场的管理。

苔丝就这样在这个庄园里住下来了。在后来的日子里，亚雷没有再强迫她做什么，没人的时候开玩笑地叫她小妹妹。她不像起初那样怕羞，满怀戒心，不过对亚雷也没有什么好感。她很清楚自己的处境，她寄在德伯太太的篱下，因为老太太差不多是一个废人，实际上她等于寄在德伯先生的篱下，她希望和亚雷·德伯相安无事。

德伯太太庄园附近有一个纯瑞脊村，村民们每到礼拜六晚上，就去几里外的集镇围场堡消遣一番。起初苔丝没有去，后来在一些女人的怂恿下，她也开始去了。管理鸡场的生活很单调乏味，到集上可以看看热闹。她人长得好，又懂礼貌，村里人都喜欢她。特别是那些男人，老拿眼偷偷瞟她。她很谨慎，天黑回家时，她都找和她同去的人结

伴而归，以防不测。

九月的一个礼拜六，赶集和赶会的日子碰在一块，纯瑞脊人像过节一样，都很兴奋，早早地就奔围场堡去了。苔丝因活儿没完，去得有些晚。她不知道今天逢集又逢会，对人们来说是双重快乐。等她买完东西找人结伴回去时，一个熟人也找不到了。有人告诉她，那些人可能是到一个煤贩子家参加家庭舞会去了。苔丝找到了煤贩子家，在煤贩子家，她见到了纯瑞脊村的一帮男女和别人在一个尘土飞扬的棚子里跳舞。他们跳得一点儿也不正规，更不优美。昏迷迷的烛光里，模模糊糊的身影互相打闹，有的还露骨地调情，十分轻佻。苔丝有些看不下去，但天已经黑透了，她必须耐着性子等他们。

有一对舞伴跌倒了，结果好几对都跌在一起。这下人们可得了机会，互相乱抓乱摸笑成一团。

在苔丝身后的暗处，有一个人也在笑，她回头一看，是亚雷。亚雷招手让她过去，问她到这儿干什么。苔丝说：“等人一块回去。”

“不用等他们了。”亚雷说，“我有一匹备鞍子的马，你跟我走吧，我们在中途雇一辆马车，一块儿坐着回去。”

亚雷一提马车，苔丝就想起过去的不愉快，就说：“谢谢您的好意，不麻烦您了。”

直到半夜，他们才踏上归途。那些男人和女人走路摇摇晃晃，看样子他们都喝了酒。一个胖女子把篮子顶在头上，篮子里放着一瓶糖浆，糖浆从脑后流出来，流在胖女

人浅色的印花布褂子上。后面的人看不清，后来弄清是糖浆时，不由得笑了。苔丝也笑了。

胖女人是亚雷的姘妇，最近，她一直担心苔丝会压她一头。别人笑可以，她不能容忍苔丝笑，便气势汹汹地来到苔丝面前，喊道：“你这个骚货，你也敢笑老娘？”

“放尊重点儿，谁跟你动手动脚的！要是早知道你这么野蛮，我决不这么下作，和你们这群娼妇在一块儿！”苔丝回敬道。

这话有点伤害大家，别的女人都都不干了，一齐帮着胖女人骂苔丝，骂了许多不堪入耳的话。一块儿走的男人觉得她们这么辱骂一个姑娘家太过分了，就帮苔丝开脱。这样更加激起了那些女人的醋意，她们骂得更加恶毒。

苔丝陷入这样的境地，又羞又恼，欲哭无泪。这时她只有一个念头：赶快离开这帮疯子。于是别人朝前走，她转身向后走去。恰巧这时，亚雷出现了。亚雷一直悄悄跟在后边。

他迎着苔丝停下马，弯腰低声对她说：“别跟他们一般见识，你上来骑在我背后，我们一会儿就把这帮家伙甩远了。”

这次苔丝没有拒绝亚雷的殷勤，只有跟他走才能摆脱难堪的包围。上马的那一瞬间，她隐约有一点别扭，但她很快就被亚雷的快马带进苍茫的夜色里去了。

马快速地奔跑着，在寂静的山谷里发出清脆的声响。山谷里起雾了，渐渐地，苔丝有些困倦，她没有发现，他们

早走过了通往纯瑞脊的岔道。

亚雷暗喜，便悄悄地停了马，侧转身子，去搂苔丝的腰。苔丝猛然惊醒，自我保护的本能，使她不假思索，就把搂她腰的人推了一把。亚雷没有防备，差点失去平衡，摔下马来。

“你真是不知好歹了，我看你睡着了，是怕你掉下去。”

亚雷自作主张，不失时机地搂住了她的腰。

这次苔丝没有反抗。

他们就这样慢慢往前走。后来她忽然觉得路不对。

“这是走到什么地方了？”

“走到一片树林。”

“什么树林？我记得不路过树林呀，我看我们一定是走错路了。”

“今晚夜色这么好，我们为什么不可以在外面多逛一会儿？”

“你怎么这样！”苔丝警惕起来。她不顾自己有掉下马去的危险，把亚雷的手掰开了，脱离了他胳膊的缠绕，“我刚才推了你，觉得对不起你，你可好，跟我来这一手！你不是让我相信你吗？你叫我怎么相信？让我下去，我自己走回去！”

“宝贝儿，别生气呀，我跟你实说了吧，我们离纯瑞脊远着呢。树林子这么大，又有雾，就是白天，你自己也走不回去。”

“你放我下去，我走不回去活该，不要你管！”

“真的不要我管？那好，我现在就放你下去。不过有一点，把你放在这鬼地方，我于心不忍。不管你怎么样，我觉得我有责任保证你的安全。请相信我，我决没有什么别的意思。连我自己也辨不清咱们在什么方位。你看这样行不行，我把这匹马留下跟你做伴，你在这里等候。我到树林外面去看看，弄清楚咱们到底在什么地方，回来告诉你。”

她接受了这个建议，在马的左边溜了下去。他仓促吻了她一下，在马的那一边跳了下去。他把马拴在一个树枝上，又在堆积得厚厚的干树叶子里面，给苔丝铺了一个窝，说：“你坐在这儿好了。”

他扶她坐在那堆铺好的叶子上，他觉得她的手在微微打颤，问：“你冷吧？”

“有一点儿。”

“穿得太薄了吧？”他用手摸她的背，像触到鸡绒鹅毛一样，“你怎么只穿了一件轻飘飘的纱褂子？”

“这是我最好的一件夏装。刚出门的时候挺暖和的，谁知道会在树林子里走到三更半夜，又要骑马呢？”

“九月白天晚上温差大，一到夜里就凉了。我来想想办法。”他把上身穿的一件薄外衣脱下来，轻轻地披在她身上，并把扣子也扣好，“这下好了，我的小美人儿就不会冷了。我冷点没关系，冻着我的小美人儿可不行。好啦，你歇一会儿吧，我去探路。”

月亮正在下落，夜幕越关越严，树林里的能见度很低。亚雷沿着一条几乎看不见的小路深一脚浅一脚往山坡上

走。到处都是昆虫的鸣叫，显得有些繁乱。他走几步，就需要停下来判断一下。进树林时，他一心只想着和苔丝在一块儿多呆些时候，只注意苔丝的情绪变化，根本没注意路上有什么标志，这会儿连他自己也吃不准到了什么地方。可亚雷还算沉得住气，他想反正马已乏了，需要休息，找路的事早一会儿晚一会儿关系不大。他翻过一个高岗，走过一个低谷，终于看到一条他认识的大路。

转身往回走时，月亮完全落下去了，这正是那种黎明前的黑暗，黑得十分密实。摸索了老半天，也没有找到苔丝和马。后来，有些通人性的马大概听到了主人的脚步声，打了一个响鼻，亚雷循声把他们找到了。

“苔丝！”亚雷喊。

没人答应。

他低头往那堆树叶上瞅，除了一片朦胧的灰白，别的什么也看不见。那一片灰白就是苔丝穿着白纱衣服在干树叶子上躺着的形体轮廓，其余的东西全是一片黑暗。这黑暗的东西与苔丝的身体形成对比，如烘云托月。亚雷弯着腰伏下身去，听见苔丝细微的呼吸。她的热气呼到他脸上，他的脸也就接触到她的脸了。

昏暗和寂静笼罩了各处。他们头上有从上古一直长到现在的橡树和水松，树上栖息着鸟儿，野兔和松鼠在草丛里跳来蹦去，昆虫鸣叫的声音更宏大，潮气凝成的水珠落在树叶上沙沙响，还有那匹垂首而立的马，等等。哪儿是保护少女苔丝的天使呢？